

備查字號：110 年 8 月 5 日桃教小字第 1100066153 號函備查

桃園市平鎮區東勢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 學校課程計畫



本校 110 年 6 月 23 日 109 學年度第六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

中華民國 110 年 6 月 23 日

1-1 學校課程計畫依據與目的

壹、依據

一、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：

（一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。

（二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特殊教育課程實施規範、身心障礙相關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、資賦優異相關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綱要、藝術才能資賦優異專長領域課程綱要。

（三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藝術才能班課程實施規範、藝術才能專長領域課程綱要。

二、九年一貫課程綱要：

（一）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綱要總綱。

（二）國民教育階段特殊教育課程綱要總綱。

三、本校學校願景及課程目標。

四、本校 110 學年度行事曆。

五、110 年 6 月 16 日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決議。

貳、目的

一、關注學習與生活的結合，透過實踐力行，培養以人為本的「終身學習者」。

二、成就每一個孩子：啟發生命潛能、培養生活知能、導引適性發展、涵育公民責任。

三、激勵教師專業發展以支持學生學習，充實多元文化與特殊教育基本知能，並增進課程設計、教學策略及多元評量的能力。

四、結合家長與社區資源，引入家長專長教學，廣邀社區專業人才，共同參與學校發展，營造溫馨的社區化學校。